

甘肃省外国文学学会文件

甘肃省外国文学学会[2016]1号

甘肃省外国文学学会 关于交纳 2015 和 2016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按照甘肃省民政厅的要求，根据甘肃省外国文学学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《甘肃省外国文学学会会费收取办法》的规定，各会员单位需按年度交纳会费。我会于5月30日之前统一受理2016年度的会费，并补收2015年度的会费。会费标准为：会长单位每年3000元，副会长单位1200元，常务理事单位：800元，理事单位：500元。请各会员单位尽快通过以下方式交纳会费：

1. 银行汇款户名：甘肃省外国文学学会

开户银行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兰州东岗支行

账号 2703000509200133969

2. 携带现金直接到兰州大学外国语学院（医学校区明道楼315财务办公室）马丽萍处交纳。

汇款时请注明单位名称以及具体金额，并短信至杜丽丽 15002589069，以方便后期核对。发票于2016年6月10日前由秘书处统一快递寄出。

甘肃省外国文学学会

2016年4月28日

